

## 文化部 函

地址：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439號南棟14樓

聯絡人：楊珣

電話：02-85126000 分機 6472

傳真：02-89956488

信箱：A11027@moc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臺東生活美學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9月18日

發文字號：文版字第112203697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文化部青年創作獎勵作業要點(附件1)

主旨：113年「文化部青年創作獎勵作業要點」將受理申請，請協助廣知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培育國內文學創作新秀、提升臺灣文學創作能量，本部訂定「青年創作獎勵作業要點」，獎勵全新文學創作計畫，文類不限。
- 二、受理申請時間：自112年10月1日至10月31日止，請於期限內逕上本部獎補助資訊網線上報名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- 三、申請資格為年滿十八歲至四十歲（民國94年至72年出生），且領有中華民國國民身分證之個人（限創作者本人）。
- 四、旨揭要點詳如參考附件，其他申請表件電子檔，請於申請期間逕至「文化部獎補助資訊網/獎補助條款/青年創作獎勵作業要點」網站下載，或洽聯絡人楊小姐、02-8512-6472。

正本：國立臺灣文學館、國立彰化生活美學館、國立新竹生活美學館、國立臺南生活美學館、國立臺東生活美學館、中華民國筆會、台灣文學學會、財團法人台灣文學發展基金會、中華民國出版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圖書出版事業協會、中華民國圖書發行協進會、台北市出版商業同業公會、台中市出版商業同業公會、高雄市出版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南市出版商業同業公會、新北市出版商業同業公會、高雄市圖書出版事業協會、臺灣數位出版聯盟、臺北市雜誌商業同業公會、九歌出版社有限公司、印刻文學生活雜誌出版有限公司、聯



合文學出版社股份有限公司、聯經出版事業股份有限公司、寶瓶文化事業有限公司、爾雅出版社股份有限公司、皇冠文化出版有限公司、圓神出版社、大塊文化出版股份有限公司、新經典文化、城邦文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、洪範書店有限公司、白象文化事業有限公司、新台灣友善書業供給合作社、蓋亞文化有限公司、台灣獨立書店文化協會、有限責任台灣友善文化、遠見天下文化出版股份有限公司、台灣角川股份有限公司、大笑文化、遠流出版事業股份有限公司、時報文化出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、幼獅文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、文房文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、鏡文學股份有限公司、讀書共和國出版集團、世茂出版有限公司、前衛出版社、鏡文學股份有限公司、春山出版有限公司、木馬文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、衛城出版社、秀威資訊科技股份有限有限公司、未來敘事工場股份有限公司、蔚藍文化出版社、玉山社出版事業股份有限公司、三民書局股份有限公司、遠足文化事業有限公司、魯國際文化事業有限公司、財團法人國語日報社、游擊文化、奇異果田出版社、南方家園出版、尖端出版

副本：

研究發展組 鄭任翔  
組員

112/09/20 09:33

擬：協助公告於本館官網及eip週知民眾及同仁。文呈閱後存查。

研究發展組 蘭美幸  
副研究員兼任組長

112/09/20 10:49

擬：陳核。

決行人員：本館 蕭賢明  
秘書  
112/09/20 11:51

決行日期：112/09/20 11:51

批示意見：如擬。

